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16-033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3月11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高继胜先生主持，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修订稿）》、《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顺利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员工持股计划各持有人的一致同意，公司拟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分级情况等部分内容进行调整，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登载的《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登载的《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实施修订后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本议案，并对本次修订后的参与人名单进行了核查。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合作备忘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登载的《关于与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